

常州汇宇揽星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年产 12 万个起动机开关、7.2 万台起动机及 10 万台发电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6 月 18 日，常州汇宇揽星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年产 12 万个起动机开关、7.2 万台起动机及 10 万台发电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验收监测单位、验收报告表编制单位、废气治理设施建设单位以及 3 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验收工作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 9 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工作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

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项目名称：年产 12 万个起动机开关、7.2 万台起动机及 10 万台发电机项目；

（2）建设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蒲岸村委大蒲岸 388 号；

（3）项目性质：新建；

（4）用地面积：5785m²；

（5）投资总额：700 万元；

（6）工作时数：全厂员工人数 30 人。年工作 300 天，1 班制生产，12 小时 1 班，全年工作时数 3600h。

（7）产品方案：本次验收项目具体产品方案详见表 1。

表 1 本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1	起动机开关、起动机、发电机生产线	起动机开关		12 万个/年	12 万个/年	3600h
2		起动机		7.2 万台/年	7.2 万台/年	3600h
3		发电机		10 万台/年	10 万台/年	3600h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现投资 700 万元，租用江苏常辉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蒲岸村委大蒲岸 388 号厂房 5785 平方米，购置压机、数控车床、插纸机、转子绝缘浸漆机等设备，从事起动机开关、起动机、发电机的生产。本项目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武行审备[2025]1092 号；项目代码：2501-320412-89-03-555411），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5〕222 号），并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申领排污许可证登记管理（登记编号：91320412MACW2CW3XQ001X）。

本项目于 2026 年 1 月开工建设，于 2026 年 3 月竣工，目前建成了年产 12 万个起动机开关、7.2 万台起动机及 10 万台发电机的生产能力。该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处理设施运行稳定，该过程无投诉、处罚等现象，状态良好，符合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常州汇宇揽星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个起动机开关、7.2 万台起动机及 10 万台发电机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核查，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

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出租方江苏常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污水总排口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武南河。

2、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浸漆、烘干产生的废气(非甲烷总烃、苯乙烯和臭气浓度)由集气罩收集后与危废仓库产生的废气(非甲烷总烃)整体抽风收集后合并经一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23m高排气筒(1#)排放。

(2) 无组织废气:

焊接、点焊产生的焊接烟尘由焊烟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去漆废气和未捕集到的浸漆、烘干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的生产设备均设置在车间内,主要噪声源为车床、液压机、气压计、攻丝机、转子绝缘浸漆机、风机等等运行及厂内其他公辅工程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通过隔声、减振等防治措施,使厂界噪声达标。

4、固体废物

(1) 固废产生种类及处置去向

本项目一般固废为焊渣、不合格品、漆屑、废绝缘纸、金属边角料、废包装袋分类收集后外售相关单位综合利用,废漆、含漆废物、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和废切削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劳保用品混入生活垃圾后,一并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固废仓库设置

危废仓库位于生产车间内东南侧,占地面积为12m²,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需要。危废仓库门口已张贴标识牌,危险废物分类分区贮存,危废仓库地面、裙角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符合防风、防雨、防晒、防腐及防渗等要求,满足《危

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号)的相关要求。

一般固废堆场位于生产车间内西南侧,占地面积约 20m²,满足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需要,其建设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的要求。

5、其他环境防范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内部已建立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制度,并明确了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的责任人和责任部门,设有 25 立方米事故应急存贮设施,张贴了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和危废仓库风险安全辨识卡。

(2) “以新带老”措施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涉及“以新带老”措施。

(3)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经核查,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设有污水接管口 1 个,雨水排放口 1 个,新增 1 个废气排放口,各排污口均按规范设置。

(4) 排污许可证

本项目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登记管理(登记编号:91320412MACW2CW3XQ001X)。

(5) 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边界外扩 50 米设置卫生防护距离,该距离内现无居民等敏感保护目标。

6、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制定了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常州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22 日对“年产 12 万个起动机开关、7.2 万台起动机及 10 万台发电机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排气筒 1#中非甲烷总烃和苯乙烯的排放浓度和速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中相关排放标准，臭气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排放标准。

2、废气

（1）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排气筒 1#中非甲烷总烃和苯乙烯的排放浓度和速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中相关排放标准，臭气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排放标准。

（2）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周界外浓度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标准限值，无组织排放的苯乙烯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和臭气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排放标准限制。厂区内车间外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值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中标准限值。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对应标准限值，本项目夜间不生产，东厂界临厂，不具备检测条件。

4、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接管的生活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及污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总量核定要求；本项目废气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苯乙烯排放总量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标排入武南河，对周围水环境无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本项目危废仓库地坪已按要求作了防渗、防腐处理，对土壤及地下水不会产生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常州汇宇揽星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个起动机开关、7.2 万台起动机及 10 万台发电机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稳定，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监测数据表明各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环评〔2017〕4 号）文件要求，验收组同意“常州汇宇揽星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个起动机开关、7.2 万台起动机及 10 万台发电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企业在以后运行过程中，应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

1、企业应加强浸漆车间废气收集，对环保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确保环保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及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按照规范化要求，加强对危险废物的暂存、处置和综合利用全过程的管理，完善管理台账，按要求及时进行网上申报。

3、按当前管理要求，完善环保设施安全风险辨识管控措施。

4、企业生产废气与危废仓库废气合并进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即便停产，但危废仓库内有危废暂存时，该装置应 24 小时不间断运行。

常州汇宇揽星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



郑仁强
王超
姜旭

常州汇宇揽星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年产 12 万个起动机开关、7.2 万台起动机及 10 万台发电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方式
组长	王世元	常州汇宇揽星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经理	19951851171
成员	董爱娟	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员工	1395121462
	王 英	原常州市武进区环境监察站	站长	18168819930
	王 敏	江苏尚和环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13220075077
	周 璞	原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局		18168813753
	王 华	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副经理	13961456685
	郑佑君	常州新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3961120587
	王 超	常州新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950049333